

关于吉木萨尔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吉木萨尔县财政局局长 白栋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吉木萨尔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区州县会议精神，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要求，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财政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9591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91402万元增加4513万元，增长4.9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6012万元（含上划自治州5194万元），同比增长5%，增收3635万元，完成预算74400万元的102%；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9903万元，同比增长4.61%，增收878万元。

全年财政总支出完成377150万元，同比增长18.3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4559万元，同比增长1.7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2418万元，同比增长173.8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万元（上级专项资金），同比下降93.18%；还本支出15445万元，同比增长43.98%；上解上级支出4725万元，同比下降52.65%。

2020年财政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本级财政收入90721万元（剔除上划州级5194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63480万元（包括准东五彩湾地区税收分成141047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44232万元、调入资金137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5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3万元，总收入401445万元；本级财政支出356980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15445万元、专项上解支出472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51万元，收支相抵财政结余22744万元（均为上级专项资金），结转下年使用，净结余为零。

二、2020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多渠道组织收入，保持财政收入稳健增长。一是加强收入预期管理。密切关注经济走势，每月召开财税收入调度会议，积极稳妥、科学确定当月收入预期，落实收入计划，形成政府领

导、税务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法制保障的协税护税体系。**二是**强化重点税收监管。全面摸排掌握税源信息，加强重点税源企业和重点行业税收比对分析，跟踪监测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大力推进重点项目税收征管，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三是**依法依规加强征管。提高日常监管水平，严格建筑业税收管理，加大税收稽查，突出清缴历年欠税，强化发票和纳税登记管理，严厉查处打击跑冒滴漏等涉税行为。**四是**加强政府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加强对非税收入票据管理和执收情况的分析，努力增加有效财力。

（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一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严守政府债务管理底线红线，积极稳妥化解2017年7月14日以前产生的政府债务，稳步解决好政府类投资工程欠款问题，努力消除政府债务风险。全年化解隐性债务30133.45万元，清理拖欠中小型民营企业工程欠款106个项目，涉及金额14700万元。**二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坚决扛起脱贫攻坚重大政治责任，把脱贫攻坚重心放在855户建档立卡户巩固提升和防止返贫上来，围绕2574人的“两不愁三保障”，扎实推进“七个一批”“三个加大力度”，全年扶贫资金投入8374万元，并将扶贫资金全部纳入动态监控系统，切实发挥资金效益。**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县为引领，投入资金1284.52万元，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严禁“三高”项目进县，推动产业转型、绿色发展。**四是**积极争

取债券资金，增强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动力。2020年新增地方储备政府债券需求项目32个，总投资155412万元，全年争取到位债券资金46000万元，涉及11个项目，有力拉动经济增长。**五是**加强监控，规范直达资金落实到位。全年收到州局下达我县直达资金37381.79万元，共42个项目，分配进度100%；支出36391.91万元，支付率97.4%。

（三）优化资金调度，聚焦民生支出。一是全年投入资金12264万元，专项用于全县疫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防护设施、消毒用具等应急救助物资保障，有效确保了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全力安排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资金28544万元，实现医疗卫生保险全覆盖。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补助资金1496万元；根据扶贫工作要求县财政安排补助资金77.13万元，为符合救助政策的贫困人口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补充保险，参保率达到100%；拨付城乡医疗救助资金409.17万元，为符合救助政策的贫困人口进行医疗救助。**三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资金42759万元，用于支持学前教育、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学生资助等。**四是**抓好农村低保兜底脱贫保障工作，做到动态管理，应保尽保，截止12月31日，已足额保障城乡低保补助资金653.68万元。**五是**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财政安排各项救助资金870.69万元，80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金156.19万元；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368.7万元；孤儿基本生活补助资金4.82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340.98万元；**六是**足额保障机关退休人员及

城乡居民养老待遇金22671.89万元，其中：机关离退休人员待遇金17602.5万元、城乡居民养老待遇金5069.39万元；**七是**加大农村投入，全年农业支出50465万元，有力促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八是**保障住房支出，其中富民安居工程7436万元。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管理水平。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断调优支出结构。**二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积极推动“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搭建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形成了政府采购“一张网”和政府采购大数据资源库，全流程电子化采购，共实施政府采购项目110项，预算金额13417.9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2502.3万元，资金节约率为6.8%。**三是**持续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完成行政事业单位产权登记83户，全县预算单位资产总额233088.52万元，资产净值总额209892.45万元。**四是**财政监督常态化。持续开展“一卡通”专项治理，全年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19项，发放总金额共计22740.24万元，受益人数37990人。同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公职人员和乡村干部私借公款长期不还专项清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会计监督、专项资金清理和财务管理等各类监督检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五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2020年，组织全县预算单位开展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逐步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县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源结构单一，增收困难；财政收入结构不优，质量不高；刚性支出增加，重点项目建设资金短缺，突发公共事件带来的预算外支出增加，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政府债务规模较大，财政还本付息存在巨大压力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找准症结，综合施策，逐步加以解决。

三、2021年财政工作主要目标任务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2021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遵循收支平衡原则，量入为出、保障重点，统筹保障“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支出，加强重点领域经费保障，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稳妥有序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继续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健康平稳发展。

2021年我县地方财政收入计划完成945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完成80573万元（含上划自治州7473万元），较2020年完成数76012万元增加4561万元，增长6%；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完成14000万元，较2020年完成数19903万元，减收5903万元，下降29.66%；上级补助收入211844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01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9163万元，包括准东五彩湾税收分成130000万元、基数39738万元、当年新增39425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665万元；上年结转专项资金2274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51万元，合计330711万元。

财政支出预算安排。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21年我县支出总预计为323238万元（剔除上划自治州74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284644万元（包括化解地方隐性债务资金36795万元），较上年预算数226850万元增长25.4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11618万元，较上年预算数13280万元下降12.5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万元（结转上年上级专项资金），上解支出计划安排4117万元，与上年持平；还本支出计划安排22855万元（一般债券还本19812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3043万元），较上年预算数15391万元增长48.5%。

围绕上述目标，我们将主动适应新常态，正确把握新机遇，奋力开创新局面，着力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强化税收征管，保持财政收入稳健增长。一是进一步培植骨干企业，提振园区经济，打造优势产业集群，促推财源税源稳步增长；二是加强经济形势和税源分析，强化重点税源管理，确保组织收入工作精准发力、有序推进；三是充分发挥财税数据大平台作用，建立多部门信息互通机制，积极开展纳税评估，逐步实现源头控管；四是进一步加大税务稽查力度及清欠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跑冒滴漏涉税行为，以查促管、以查促收、应收尽收。五是及时研判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积极研究政策，拓宽非税收入增长空间，弥补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形成的减收。

（二）强化新发展理念，促经济发展提质增效。一是落实各项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的优惠政策。继续实施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免征政策，规范营改增后不动产进项税抵扣程序，降低企业税负；继续实施小微企业税收优惠，促进企业发展方式转变，培养财政收入新增长极；二是推进实体经济发展。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对传统优质企业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支持力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搞活商贸流通，支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和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培植税源，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三是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继续加大人居环境整治投入力度，努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足额保障维稳和基层组织专项经费，把更多的人财物投向基层维稳一线。认真落实惠农补贴政策，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壮大集体经济；四是统筹各类资金，积极申请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专项债券、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确保政府类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三）强化民生优先，保障重点支出。一是坚持把财政支出的70%以上用于保障改善民生，推进民生支出顺利实施。全力保障“1+3+3”工作部署各项支出，对防范疫情防控、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攻坚、污染防治方面的重点支出给予保障。二是积极争取中央、区转移支付就业资金和州失业保险资金专项资金。加大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管好用好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和贴息资金；三是积极筹措资金，保障第五小学、第八幼儿园民生工程

项目实施，不断提高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四是**全力保障全民健康免费体检工程资金需求，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高群众健康水平；**五是**积极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整合工作，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现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国跨省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六是**严格按照“四个不摘”“八个不变”政策要求，统筹各级各类扶贫专项资金，重点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项目，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六是**继续推进安居富民工程建设，通过财政补助、对口支援、社会帮扶与农牧民自筹相结合的方式筹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七是**全力保障乡镇幸福互助院建设，落实文化、文艺、文体扶持资金，保证基层文艺团队、文化带头人参与文化文艺创作，丰富优秀文化供给；**八是**保障安全生产、应急处置、食品药品监管等工作经费，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落实化解矛盾纠纷工作经费，努力化解各类矛盾。保障防灾减灾救灾经费，逐步提高救灾能力；**九是**用好援疆资金，高质量抓好援疆惠民项目实施，扎实开展人才、智力、产业援疆工作深入发展。

（四）强化财政支出管理，不断提升财政统筹能力。一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巩固和强化“三公”经费。**二是**依法及时批复部门预算，加快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加快支出预算执行进度；**三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格管理和使用地方债券资金。严守债务红线，牢牢守住不发生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坚决做到零违规举

债。**四是**将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继续提高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所有非税收入全部实行预算统筹，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五是**继续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清理财政专户和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存量资金力度，对清理收回的财政结转结余资金，加大统筹力度，切实把财政存量资金盘活、用好；**六是**逐步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各级预算单位和所有财政资金，将评价结果作为调整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和科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逐步建立起“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五）强化财政管理监督，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完善预算管理体制机制，健全预算管理和控制方式。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制定公开操作规程，细化预算公开内容，充分发挥预算公开透明对政府部门的监督和约束作用；**二是**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三是**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将财政监督融入财政管理全过程，完善财政资金拨付跟踪检查监督制度，对资金的拨付使用情况进行全程监管。依法开展财政内外部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贪污、挪用、截留财政资金的行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各位代表，今年财政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我们有决心有信心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团结一心、攻坚克难，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务

实奋进、开拓创新，坚决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切实把新发展理念体现到任务落实和工作谋划中，为顺利实施第十四个五年规划而努力奋斗！

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21 年 1 月印制
